

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2024 年单位 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2024 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主要以市生态环境局名义，依法统一行使全市（不含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的行政执法权和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单位预算包括：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本级预算。

纳入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本级。

第二部分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26.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65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173.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1,294.34
九、其他收入	5.30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60.6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31.58	本年支出合计	1,731.5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731.58	支 出 总 计	1,731.58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731.58	1731.58	1726.28								5.30						
307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1731.58	1731.58	1726.28								5.30						
307016	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1731.58	1731.58	1726.28								5.3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731.58	1586.65	144.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65	103.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70	93.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2	0.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98	92.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	9.9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	9.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3.00	17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3.00	173.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00	76.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7.00	97.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94.34	1149.41	144.9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49.41	1149.41				
2110101	行政运行	1149.41	1149.4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39.63		139.63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39.63		139.63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30		5.3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30		5.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60	160.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60	160.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42	104.42				
2210202	提租补贴	18.36	18.36				
2210203	购房补贴	37.83	37.8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726.28	一、本年支出	1726.2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26.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6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73.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1289.04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60.6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726.28	支 出 总 计	1726.28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26.28	1,586.65	1,271.74	314.91	139.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65	103.65	103.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70	93.70	93.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2	0.72	0.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98	92.98	92.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	9.95	9.9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	9.95	9.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3.00	173.00	17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3.00	173.00	173.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00	76.00	76.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7.00	97.00	97.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89.04	1,149.41	834.50	314.91	139.6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49.41	1,149.41	834.50	314.91	
2110101	行政运行	1,149.41	1,149.41	834.50	314.9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39.63				139.63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39.63				139.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60	160.60	160.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60	160.60	160.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42	104.42	104.42		
2210202	提租补贴	18.36	18.36	18.36		
2210203	购房补贴	37.83	37.83	37.83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26.28	1586.65	1271.74	314.91	139.63
307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1726.28	1586.65	1271.74	314.91	139.63
307016	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1726.28	1586.65	1271.74	314.91	139.63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86.65	1271.74	314.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1.02	1271.02	
30101	基本工资	175.05	175.05	
30102	津贴补贴	206.44	206.44	
30103	奖金	411.47	411.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98	92.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00	76.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7.00	97.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95	9.9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42	104.4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72	97.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4.91		314.91
30201	办公费	3.41		3.41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3	咨询费	9.50		9.50
30205	水费	0.48		0.48
30206	电费	4.20		4.20
30207	邮电费	19.14		19.1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00		30.00
30211	差旅费	9.32		9.32
30213	维修(护)费	1.44		1.44
30215	会议费	6.00		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48.56		48.56
30228	工会经费	16.50		16.50
30229	福利费	63.22		63.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96		31.9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18		55.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0.7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0.7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00		5.00		5.00	1.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44.93	139.63						5.30	
307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144.93	139.63						5.30	
307016	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144.93	139.63						5.30	
22	其他运转类		144.93	139.63						5.30	
42010023307Y000000127	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与监测执法	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144.93	139.63						5.30	

表 1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与监测执法		项目编码	42010023307Y00000012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负责人	涂世平		联系电话	027-85805871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黄鹄路 80 号		邮政编码	430077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本单位职责和 2024 年度工作任务及主管部门交办事项，申报 2024 年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内容	<p>项目实施时间：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p> <p>项目实施内容：综合执法辅助、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采集网络传输、污染源视频监控设施运维、污染源视频自动监控设施网络传输、污染源自动监控软件系统维护与托管服务。</p> <p>项目实施方式：遵照相关财务制度完成采购。</p>				
项目总预算	144.93		项目当年预算	144.9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 423.88 万元，2023 年 236.33 万元，2024 年比上年减少 991.4 万元。主要是压减一般性非重点支出。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4.9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9.6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39.6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5.3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与监测执法	污染源视频监控设施运维	委托业务费	9.63	依据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发布《武汉市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武人社发〔2019〕33号）的通知要求进行测算；设备技术人员4500元/人月*1人，硬件运维工程师3500元/人月*1人，共12个月。	
	污染源自动监控软件系统维护与托管服务		30	依据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发布《武汉市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武人社发〔2019〕33号）的通知要求进行测算；项目经理7000元/人月*1人，软件运维工程师6000元/人月*3人，共12个月。	
	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采集网络传输、污染源视频监控设施网络传输	邮电费	40	依据《湖北省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湖北省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技术指南》等要求，根据《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武汉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推算排口点位数，废气传输1200元/年*160点位数，废水600元/年*320点位数，短信报警费40000元。	
	综合执法辅助	劳务费	65.3	参照2019年市人社局发布的工资指导价，按5440元/人/月测算，计划共10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16079900-其他运行维护服务		2		39.63	
C17010200-网络接入服务		2		4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提升全市环境管理科学化、信息化水平。确保全市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数据传输有效率高于部、省正常运行率考核要求；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机构规范化建设，提升环境执法规范化水平和执法工作效力；提高执法人员专业水平，提升执法工作震慑力；充分利用综合执法辅助力量，弥补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力量不足，提升工作效能。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全市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数据传输有效率高于部、省正常运行率考核要求；确保视频监控正常运行；确保视频自动监控设施网络传输正常；确保数据采集网络传输正常；确保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正常运行；加强执法队伍能力建设，提升执法工作效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项目资金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场核查长江入河排污口个数	≥1140次	计划标准
			验收长江入河排污口个数	≥1140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长江入河排污口验收资料完整率	100%	计划标准	

			验收长江入河排污口资料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传输有效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视频监控设施故障 48 小时内修复或其他补救措施（非不可抗力）维修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数据采集传输缺失报告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质量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项目资金完成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现场巡查次数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标准
			2024-2025 年验收长江入河排污口个数	0	0	≥1140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传输有效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长江入河排污口验收资料完整率	0	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视频监控设施故障 48 小时内修复或其他补救措施（非不可抗力）维修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数据采集传输缺失报告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长江入河排污口溯源整治完成率	0	0	≥93.6%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质量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2024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731.5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24.56 万元，下降 6.71%，主要是人员减少。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1731.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26.28 万元，占 99.69%；其他收入 5.3 万元，占 0.31%。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1731.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86.65 万元，占 91.63%；项目支出 144.93 万元，占 8.3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26.2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26.2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6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7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294.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0.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26.28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1726.2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29.86 万元，下降 7%，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586.65 万元，占 91.91%，其中：人员经费 1271.74 万元、公用经费 314.91 万元；项目支出 139.63 万元，占 8.09%。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4 年预算数 0.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97 万元，减少 93.84%，主要原因是按预算编制口径，2024 年无在职转退休人员，无退休一次性补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24 年预算数 92.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12 万元，减少 16.31%，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8.83 万元，增长 788.39%，主要原因是需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 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 万元，减少 3.18%，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5.5 万元，增长 6.01%，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正常上调；

6. 节能环保支出-环境保护管理事务-行政运行 1149.41 万元，比上年减少 94.31 万元，下降 7.5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7. 节能环保支出-环境监测与监察-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39.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91 万元，下降 20%，主要原因是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压缩一般性非重点项目支出；

8.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省执法局划拨自动监控工作奖励资金用于 2024 年度相关工作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104.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28 万元，下降 12.7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10.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提租补贴 18.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5 万元，下降 12.6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11.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 37.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4.73 万元，增长 14.29%，主要是基本工资标准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86.6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271.74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271.0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 公用经费 314.9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6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6.6 万元，下降 52.38%，主要是按要求进一步压缩相关支出。具体包括：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 万元，下降 24.24%，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比上年减少 5 万元，下降 83.33%，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144.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39.63 万元，单位资金 5.3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与监测执法 144.93 万元，主要用于污染

源视频监控设施运维、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维护与托管服务、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采集网络传输、污染源视频自动监控设施网络传输、综合执法辅助。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185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50.5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万元，降低 14.49%，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非重点支出。均为服务类 150.5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4 年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348.24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现场通信指挥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预算支出 144.93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 1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3 年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经费；

6. 节能环保支出-环境保护管理事务-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

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 节能环保支出-环境监测与监察-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反映其他用于环境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8.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其他节能环保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

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